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1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7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24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16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 A 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11 00011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67 1.159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23,318,945.49 13,171,944.4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98,655,156.40 10,537,555.59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1.25 1.25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 年 7 月 11 日
除息日 2016 年 7 月 11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 年 7 月 12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注：（1）本次派发的现金红利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及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
（2）咨询办法
①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中国

民生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北京银行、上海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渤海银行、洛阳银行、齐商银行、大连银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天津银行、河北银行、顺德农村商业银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金华银行、包商银行、广州农商银行、吉林银行、苏州银行、珠海华润银行、杭州联合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长安银行、江西银行、潍坊银行、日照银行、龙湾农商银行、鼎信汇金、深圳新兰德、和讯信息、鑫鼎盛、诺亚正行、众禄金融、天天基金、好买基金、数米基金、长量基金、同花顺、展恒基金、利得基金、中期资产、金观诚、创金启富、泛华普益、宜信普泽、众升财富、增财基金、恒天明泽、宜投基金销售、晟视天下、一路财富、钱景财富、海银基金、久富财富、大智慧、新浪仓石、中经北证、济安财富、联泰资产、汇付金融、凯石财富、中正达广、积木基金、富济财富、陆金所资管、大泰金石、盈米财富、奕丰金融、中证金牛、中国国际期货、中信建投期货、中信期货、徽商期货、东海期货、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银河证券、海通证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渤海证券、华泰证券、山西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东兴证券、东吴证券、信达证券、方正证券、长城证券、光大证券、广州证券、东北证券、南京证券、上海证券、大同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国海证券、财富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都证券、东海证券、中银国际证券、国盛证券、华西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中泰证券、世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金元证券、中航证券、德邦证券、西部证券、华福证券、华龙证券、中金公司、财通证券、华信证券、华鑫证券、中投证券、中山证券、国融证券、联讯证券、江海证券、九州证券、国金证券、华宝证券、长城国瑞证券、华融证券、财达证券、天风证券、中天证券、大通证券、开源证券、川财证券、泉州银行、锦州银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鹿城农商银行、乐清农商银行、余杭农村商业银行、云南红塔银行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

③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4 日